



教育部 112 年度 大專校院 ODF-CNS15251 競賽簡章

主辦單位：教育部

承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大專校院資訊服務協會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目錄

壹、競賽背景及目的.....	1
貳、執行單位.....	1
參、競賽活動.....	1
肆、附件.....	4

壹、競賽背景及目的

ODF 文件格式具可攜性、可讀性及文件自我描述等特性，適用於各種作業系統，有利於檔案長久保存；於 2006 年成為國際標準（ISO/IEC26300）廣獲世界各國採用，亦於 2009 年納為我國國家標準 CNS15251。行政院為維護民眾文書軟體自主選擇權、便利下載政府文件，及政府機關間、政府與企業間之文件交換，故推動 ODF-CNS15251 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並開發各類 ODF 工具，盼能滿足各界應用需求。

為普及校園推廣應用，增進大專校院教師使用 ODF 文件格式軟體作為教學應用工具，同時鼓勵學生繳交作業以 ODF 開放文件格式為主，以扎根基礎教育與學研領域，特辦理本活動。

貳、執行單位

主辦單位：教育部

承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大專校院資訊服務協會

參、競賽活動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2 年 7 月 9 日（日）23:59 止。

二、報名資格：大專校院專、兼任教師。

三、報名網址：<https://www.isac.org.tw/odf/>。

四、聯絡窗口：林小姐，(02)2577-4249#839，

E-mail: isac_liz@mail.isac.org.tw

五、競賽及評審方式

（一）初賽

1. 報名及佐證資料上傳期間：即日起至 112 年 7 月 9 日（日）止，以線上繳交參賽資料。
2. 評審時程：112 年 7 月 24 日（一）至 8 月 18 日（五）。
3. 評審方式：由主辦單位邀請評審針對參賽教師繳交資料進行評審。
4. 參賽資料以個別教師於 111 學年度所有課程累計進行評比。
5. 初賽評審結果：112 年 8 月 25 日（五）公布決賽入圍名單，承辦單位將以電子郵件（Email）或電話通知。

（二）決賽

1. 決賽評審時程：112 年 9 月 1 日（五）
2. 評審方式：採簡報方式進行，每位教師進行 5 分鐘簡報、針對評審提問進行 8 分鐘回答，共 13 分鐘。
3. 評審結果：評審委員獨立給分，依成績計算排名，分別選出



- 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佳作及影音特別獎、範本特別獎。
4. 參與競賽之每位教師，經評審委員檢視 ODF 成果佐證資料，如符合資格且具相關成效者，由承辦單位提供參賽證明。

(三) 競賽評分項目

項次	評分項目	權重
1	教師運用 ODF 工具製作授課教材之檔案數	15%
2	教師或學生設計 ODF 範本之創意表現 (如：文件範本、簡報範本、統計圖表等)	15%
3	學生應用 ODF 工具繳交作業之情形 (如：人次及檔案數)	20%
4	心得分享與未來推廣建議	15%
5	學生操作問題及解決建議	15%
6	ODF 推廣特色成果 (1) 懶人包、短影片、QA 問答集等 (2) 於校內外舉辦 ODF 之推廣相關活動(至少 3 場次)	20%
總計		100%

(四) 競賽獎項及名額

1. 競賽獎

項次	獎項	獎勵
1	第一名	1 名，獎金新臺幣 50,000 元，教育部獎狀乙紙
2	第二名	2 名，獎金新臺幣 30,000 元，教育部獎狀乙紙
3	第三名	4 名，獎金新臺幣 10,000 元，教育部獎狀乙紙
4	佳作	5 名，教育部獎狀乙紙

2. 影音特別獎

製作教學影片或是推廣影片

項次	獎項	獎勵
1	影音特別獎	1 名，獎金新臺幣 5,000 元，教育部獎狀乙紙

3. 範本特別獎

提供簡報範本或各式文件範本公開分享

項次	獎項	獎勵
1	範本特別獎	1 名，獎金新臺幣 3,000 元，教育部獎狀乙紙

備註：

1. 以上獎項名額得由主辦單位依報名情形及評審結果增減之。
2. 「影音特別獎」及「範本特別獎」得依作品特色給予特殊獎項，必要時得以從缺辦理。
3. 「影音特別獎」及「範本特別獎」將無償授權教育部推廣及宣傳使用。

(五)頒獎典禮

頒獎典禮預定於 112 年 10 月 20 日(五)舉行。

(六)競賽時程(如有異動將另行公告)

項次	項目	預定日期
1	線上報名截止	112 年 7 月 9 日(日)23:59 止
2	資料審查	112 年 7 月 10 日(一)至 7 月 21 日(五)
3	初賽	112 年 7 月 24 日(一)至 8 月 18 日(五)
4	決賽	112 年 9 月 1 日(五)
5	頒獎典禮	112 年 10 月 20 日(五)

肆、附件

附件 1：自評成效表（線上填寫）

附件 2：採用 ODF 教學後之心得分享（線上填寫或檔案傳送）

附件 3：未來推廣建議（線上填寫或檔案傳送）

附件 4：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附件 1

自評成效表（線上填寫）

自評成效表一

項目	內容	自評(必填)	補充說明
一、教師運用 ODF 工具製作授課教材之檔案數（15%）			
1	使用 ODF 格式之工具？（可複選）	☐ 數位發展部 ODF 文件應用工具 ☐ LibreOffice ☐ 雲端工具 ☐ 其他_____	
2	教材檔案總數 _____，分別有： _____個 .odt 檔案、_____個 .ods 檔案、_____個 .odp 檔案、 _____個 .odb 檔案、_____個 .odg 檔案。		
3	佐證資料 （如壓縮檔案超過 50MB，請提供可供評審委員瀏覽之網址。）		
二、教師或學生設計 ODF 範本之創意表現 （如：文件範本、簡報範本、統計圖表等）（15%）			
1	請自行提供佐證資料		
三、學生應用 ODF 工具繳交作業之情形 （如：人次及檔案數）（20%）			
1	使用 ODF 格式之授課班別數 _____		
2	採用 ODF 格式繳交作業總人數_____；課程學生總人數_____		
3	學生作業檔案總數 _____，分別有： _____個 .odt 檔案、_____個 .ods 檔案、_____個 .odp 檔案、 _____個 .odb 檔案、_____個 .odg 檔案。		
4	佐證資料 （如壓縮檔案超過 50MB，請提供可供評審委員瀏覽之網址。）		
四、心得分享與未來推廣建議（15%）			
1	採用 ODF 教學後之心得分享（建議至少 300 字以上）		
2	未來推廣建議（建議至少 300 字以上）		
五、學生操作問題及解決建議（15%）			

1	請自行提供佐證資料	
六、ODF 推廣特色成果: (20%) (1)懶人包、短影片、QA 問答集等 (2)於校內外舉辦 ODF 之推廣相關活動(至少 3 場次)		
	☐ 教師使用 ODF 工具產生 ODF 原生檔案 ☐ 製作 ODF 簡報範本、表格等格式範本分享給他人使用 ☐ 製作推廣 ODF 的教學影音檔 ☐ 申請校內外之計畫，如國科會計畫，使用 ODF 工具產生 ODF 原生檔案 ☐ 學生使用 ODF 工具產生 ODF 原生檔案 ☐ 學生繳交 ODF 製作之作業或心得報告 ☐ 師生運用 ODF 的持續性（如整個學期的每週都會使用到 ODF 工具） ☐ 個人或協助學校辦理 ODF 推廣活動（如研討會、課程、工作坊等） ☐ 其他 ODF 格式宣導及教學應用等作法及措施 （請說明）_____	

自評成效表二

項次	評分項目	權重	自評(必填)
1	教師運用 ODF 工具製作授課教材之檔案數	15%	
2	教師或學生設計 ODF 範本之創意表現 (如：文件範本、簡報範本、統計圖表等)	15%	
3	學生應用 ODF 工具繳交作業之情形 (如:人次及檔案數)	20%	
4	心得分享與未來推廣建議	15%	
5	學生操作問題及解決建議	15%	
6	ODF 推廣特色成果 (1)懶人包、短影片、QA 問答集等 (2)於校內外舉辦 ODF 之推廣相關活動(至少 3 場次)	20%	
總計		100%	

備註：

1. 上傳之相關佐證檔案皆須符合 ODF 格式，請盡量以提供教師教材或學生作業等原始檔案為主，截圖為輔。如果原始檔案資料量龐大，可僅提供較具代表性之部分檔案。
2. 避免使用商業軟體直接轉檔製作 ODF 檔案。

自評成效表六個項目佐證資料，請依個別項目分別打包成一個壓縮檔（共計六個檔案）。

附件 2

採用 ODF 教學後之心得分享（線上填寫或檔案傳送）

（建議至少 300 字以上）

附件 3

未來推廣建議（線上填寫或檔案傳送）

（建議至少 300 字以上）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 一、授權內容：立授權書人參與教育部「112 年度大專校院 ODF-CNS15251 競賽」，同意依以下條件授權提供與本競賽作品之任何著作物，含比賽相關文宣品、範本檔案、授課教學檔案及影像檔案之文字、圖片、照片、影音等著作。
- 二、授權範圍：無償授權被授權人得以授權標的進行相關宣傳推廣、後續施政宣導、教育推廣等使用，並就授權標的全部或部分於國內/外重製或公開使宣傳推廣使用。
- 三、授權人聲明標的著作授權若涉權利金事宜，業已結清。
- 四、授權人保證其為授權標的之著作權人，享有完整之著作財產權，且有權依本同意書授權被授權人，並無侵害第三人權利情事。若任何第三人向被授權人就授權標的或被授權人後續利用主張任何權利，應由授權人自負民、刑事上法律責任。

此致

教育部

授權人簽章：_____

身分證字號(後 4 碼)：_____

服務學校：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